

# 完善“募投管退”全链条政策环境

——相关部门负责人解读《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这一文件，也被称为“创投十七条”，是继2016年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创业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来，国家层面出台的又一部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发展的系统性政策文件。

文件的出台有何背景和重要意义？如何引导长期资金进入创业投资行业？如何推动政策落实？围绕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国务院新闻办26日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解读。

发展创业投资是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的重要举措。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说，创业投资具有“投早、投

小、投硬科技”的典型特征，更加适应种子期、初创期和成长期科技型企业的融资需求。没有创业投资的支持，科技创新的效果将大打折扣，很多“小巨人”“独角兽”等创新型企业也难以快速成长、发展壮大。

李春临介绍，文件的出台，对完善创业投资“募投管退”全链条政策环境和管理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在募资端，引导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投入创业投资，扩大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直接股权投资试点范围，动员有条件的社会资本做“耐心资本”，解决行业“缺钱”和“无米下锅”的问题。

在投资端，针对很多创投机构反映“有钱也难投出去”的问

题，建立创业投资与创新创业项目对接机制，为广大创投机构提供一批优质的、符合国家发展方向和战略导向的好项目。

在管理端，持续加强对政府和国有企业出资的创投基金的管理，建立健全符合行业特点和发展规律的管理体制和尽职免责责任豁免机制。针对各方普遍关心的税收和监管问题，提出持续落实落细创业投资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对创投基金实施与其他私募基金区别对待的差异化的监管政策。

在退出端，重点是拓宽退出渠道，优化创投基金退出政策。

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是创投行业发展的源头活水。金融监管总局政策研究司司长李明肖说，

金融监管总局将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运用的规则，研究提高保险资金投资创投基金集中度的比例上限，更好引导保险资金和相关资管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创投基金的配置力度。

创业投资的退出机制备受关注。证监会市场监管二司司长吴萌介绍，近年来，证监会不断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和开放，优化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功能和机制，努力为缓解“退出难”提供良好基础。下一步，证监会将继续加强和各地的协同配合，加强政策动态评估，推动“健全创业投资退出机制”等措施落地。

近几年，国有资本在创投市场上的活跃度不断增加。国务院

国资委资本运营与收益管理局局长王海琳介绍，截至目前，中央企业共管理了126只创投基金，认缴规模529亿元，已投资金额313亿元，主要投向了先进制造、能源、电子信息等领域。下一步，国资委将在放宽规模限制、提高出资比例、注重整体业绩和长期回报考核、明确尽职免责容错条件等方面，给予中央企业创投基金更大支持。

推动文件落实至关重要。李春临表示，将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出台配套措施，加强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监测，以务实有效的措施稳定市场预期、激发创投市场活力。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 青年集市迎来一群美国青年



6月26日，演员在非遗展演暨青年集市开市仪式上表演闽剧《牡丹亭》。

当日，作为2024“鼓岭缘”中美青年交流周活动内容之一的非遗展演暨青年集市开市仪式在位于福州马尾琅岐的海峡青年交流营地举行。参加“鼓岭缘”中美青年交流周的嘉宾现场体验浦城剪纸、建阳宋代点茶、软木画、畲族刺绣等非遗项目，感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魅力。

（新华社发）

## 中国邮政首条洲际航线开通



6月26日凌晨，工作人员在装货。

当日凌晨，一架中国邮政航空公司的货机从江苏南京禄口国际机场飞往卢森堡。这标志着中国邮政正式开通首条自主执飞的洲际航线。

此次中国邮政开通的“南京—卢森堡”洲际航线，通过建立集散发运的邮商货欧洲运输干线，可覆盖欧洲36个国家和地区，运输全程时限最快可提速4至7天，更好满足制造业客户、跨境电商客户的寄递需求。

（新华社发）

“小胖墩”“节日胖”“假期肥”……这些健康风险，如何科学有效应对？

## 管好体重！16部门联合启动“体重管理年”

做好体重管理，让健康“关口前移”。

记者26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了解到，16个部门联合启动为期三年的“体重管理年”活动。

自2024年起，力争通过三年左右时间，实现一系列“小目标”——

体重管理支持性环境广泛建立，全民体重管理意识和技能显著提升，健康生活方式更加普及，全民参与、人人受益的体重管理良好局面逐渐形成，部分人群体重异常状况得以改善。

为啥全民要管好体重？

调查显示，我国居民超重肥

胖形势不容乐观，亟需加强干预。体重水平与人体健康状况密切相关，体重异常特别是超重和肥胖是导致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和部分癌症等慢性病的重要危险因素。

超重肥胖，关乎个人健康，也是影响社会经济负担的民生问题。

从“治已病”到“治未病”，体重管理的一大目标就是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相关疾病，实现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

怎样进行体重管理？

体重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

需要“多部门协同、全社会联动”。

目前，我国已经在行动：出台《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实施方案》；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断扩大，进一步缓解“健身去哪儿”难题；发布《成人肥胖营养指南（2024年版）》《儿童青少年肥胖营养指南（2024年版）》……

三年“体重管理年”期间，一项项措施将继续推进，不让体重“偏轨”——推广“一秤一尺一日历”（体重秤、腰围尺、体重管理日历）；帮助超重肥胖学生做到“一减两增，一调两测”（减少进食量、增加身体活动、增强减

肥信心，调整饮食结构、测量体重、测量腰围）；进一步推广体重管理中医药适宜技术……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司司长郭燕红说，还要发挥基层单位作用，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将体重管理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向签约居民提供合理膳食、科学运动等健康生活方式指导。

体重管理涉及“过瘦”人群吗？

体重管理，除了超重、肥胖者自己要“管”起来，体重过轻或营养不良者也要“管”起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

与健康所研究员赵文华说，如果能排除其他疾病或健康原因影响，“过瘦”人群“光吃不胖”的说法并无科学道理。“过瘦”可以在专业人员指导下，通过调整饮食结构和适当增加身体活动来达到健康体重。

全民参与，人人受益。“管”好体重，也是“管”好自己的健康预期。

（据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 新时代反『独』促统的法治利剑

□中山大学港澳台研究中心教授、副主任伍利斌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发布了《关于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为依法打击“台独”分裂行径、惩治顽固“台独”分子再添新的规范指引，也进一步充实了反“独”促统的法律工具箱，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的又一重大措施，影响深远、意义重大。

从具体内容来看，《意见》呈现出诸多积极特征，为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及其分裂行径提供科学合理的法治保障。其一，条文内容清晰明确，实践性强。《意见》以反分裂国家法、刑法、刑事诉讼法的既有规定为基础，全面系统地规定了“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法定情形、定罪量刑标准和刑事司法程序，列明了“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的具体表现，明确了对于“首要分子”“罪行重大”“积极参加”等定罪量刑关键要素的认定标准，针对“台独”顽固分子从抓捕到审判做出各阶段司法程序安排，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依法惩处“台独”顽固分子提供了明确、具体、可操作的规范指引。其二，有的放矢、宽严相济，合理兼顾了反“独”与促统。一方面，《意见》对于“台独”顽固分子规定了“终身追责”“缺席审判”等专门制度安排，对于“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顽固分子明确规定“可以判处死刑”，展现出从严惩处“台独”顽固分子的反“独”立场。另一方面，《意见》从标题到内容，都明确将惩治的对象限定为“台独”顽固分子，将惩治的行为限定为“分裂国家犯罪”“煽动分裂国家犯罪”，打击范围清晰明确，针对性强；即便对于“台独”顽固分子，《意见》也酌情给予悔过机会，只要其有自愿如实供述罪行、主动放弃“台独”立场、不再实施分裂活动、采取措施减轻危害后果等情节，就可以依法获得从宽处理乃至撤销案件或不起诉，充分展现出促统诚意。其三，厉行法治，充分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诉讼权利。《意见》专门设置了“正确适用程序”部分，对正确适用司法程序追究“台独”顽固分子责任进行专门规定，并且高度重视程序正义，确认和强调了“台独”顽固分子在刑事司法程序中的辩护权、上诉权等诉讼权利。

《意见》的发布实施至少有如下三方面意义。其一，展现大陆反“独”促统的坚定决心，为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提供新的规范依据。早在2022年，中共中央台办发言人受权就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发表谈话，指出依据宪法、反分裂国家法、刑法等法律法规，要对以身试法的“台独”顽固分子予以刑事惩处。《意见》的出台是对上述谈话内容的进一步“法律化”，为刑事惩处的实施主体、具体方式、司法程序等提供了新的、更为细化的规范依据。其二，回应近段时间来“台独”分子的分裂言行，以实际行动打击“台独”势力嚣张气焰。2024年5月20日，赖清德发表了荒谬且危险的所谓“就职演说”，公然宣扬“两国论”、鼓吹“台独”，岛内外“台独”分子也随之兴风作浪、荒谬言行频出。针对此股“台独”逆流，大陆已先后采取了举行“联合利剑—2024A”军事演习、进一步中止ECFA部分产品关税减让等措施，《意见》的发布也是对这股“台独”逆流的有力回应，有助于打击“台独”势力的嚣张气焰。其三，表明对“台独”顽固分子的谴责惩处将进入法治化、刑事化、常态化的新阶段，有助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反“独”促统事业。中共中央台办曾于2021年和2022年公布、调整“台独”顽固分子清单并宣布了若干惩戒措施，但主要还是以行政手段来惩处“台独”顽固分子。《意见》作为具有约束力的司法解释性质文件，聚焦于更为刚性、力度更强的刑事司法手段，无疑将会使对“台独”顽固分子的惩处进入法治化、刑事化、常态化的新阶段，有利于进一步震慑“台独”顽固分子、推动新时代反“独”促统事业。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